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
							聲請簡易判決・
力	112	偵	1623	傷害	竹市婦隊	陳○?	不起訴
力	112	偵	1979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李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力	112	偵		農工商商標	臺灣高檢	賈〇	緩起訴處分
力	112	偵	10424		簽 〇	陳○枝	不起訴處分
名	112	偵	-	賭博	竹一分局	莊○昌	不起訴處分
名	112	偵		竊盜	竹東分局	彭○盛	不起訴處分
名	112	偵	10263		簽〇	廖〇江	聲請簡易判決
名	112	偵緝		竊盜	頭份分局	張○欽	不起訴處分
宇	112	偵	10128		簽〇	沈〇麗	不起訴處分
宇	112	偵	10128		簽〇	莫○偉	不起訴處分
, 有	112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張○宏	緩起訴處分
有	112	偵	_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林○毅	不起訴處分
有	112	偵	_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埔分局	戴○珠	不起訴處分
有	112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黄〇祥	聲請簡易判決
有	112	偵	_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歐〇耀	聲請簡易判決
有	112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新湖分局	段○君	起訴
有	112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鍾○進	聲請簡易判決
//	111	偵		妨害自由	横山分局	何○祐	不起訴處分
行	111	偵		妨害自由	横山分局	呂○荃	不起訴處分
行	111	偵	_	妨害自由	横山分局	李○鴻	不起訴處分
门	111	偵		詐欺	横山分局	陳〇鈞	起訴
<u>行</u>	112	偵	_	妨害名譽	竹二分局	徐○珈	聲請簡易判決
<u>行</u>	112	偵		交通過失傷害	竹二分局	邱〇琳	起訴
良	112	速偵		竊盗	竹二分局	施○卓	聲請簡易判決
良	112	速偵	_	竊盜	竹一分局	鄭○誠	聲請簡易判決
良	_	速偵		竊盜	新湖分局	詹○任	聲請簡易判決
和	112			交通過失傷害	竹北分局	林○琳	起訴
和	112	偵		竊盜	竹東分局	江〇玲	不起訴處分
和	112	偵緝		竊盜	新湖分局	李○琪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11	偵	16276		竹一分局	張○豪	不起訴處分
孟	112	偵		詐欺	竹一分局	張○豪	不起訴處分
孟	112	偵		詐欺	竹一分局	黄〇峻	不起訴處分
孟	112	偵		詐欺	竹一分局	劉〇昀	不起訴處分
孟	112	偵		竊盜	竹三分局	江〇涵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12	偵	_	交通過失傷害	横山分局	范○文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12	偵		竊盜	竹一分局	陳○鋒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12	偵		竊盜	竹一分局	陳〇鋒	聲請簡易判決
宙	112	偵緝		交通致傷逃	大園分局	鍾○良	起訴
忠	112	偵		交通過失傷害	竹北分局	劉○安	不起訴處分
忠忠	112	偵		妨害電腦使用	竹北分局	陸○宏	不起訴處分
忠	112	偵	_	交通致傷逃	竹北分局	謝林○鮮	不起訴處分
忠	112	偵		妨害兵役條例	簽〇	李○辰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2	偵		詐欺	臺灣高檢	趙○麟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偵		詐欺	竹北分局	鄭○惠	不起訴處分
知	112	偵		詐欺	竹三分局	黄〇富	不起訴處分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厚	112	偵		詐欺	淡水分局	何○欽	不起訴處分
洪	112	偵		妨害名譽	竹一分局	鄭○棉	不起訴處分
洪	112	偵	+	妨害名譽	竹一分局	?○進	不起訴處分
純純	112	偵緝		傷害	竹市刑大	李○明	起訴
捷	112	偵		交通過失傷害	竹東分局	莊○炤	不起訴處分
捷	112	偵		交通過失致死	簽〇	彭〇生	不起訴處分
捷	112	偵	+	交通過失傷害		鄧〇文	起訴
1/6	112	以	7154	人起起八仞日			不起訴.緩起訴處
捷	112	 偵	0300	交通過失傷害	竹東分局	林○震	分
捷	112	偵	+	注 推奪	竹二分局	謝○任	起訴
<u>捷</u>	112	偵		交通過失傷害	國道二隊	鄧〇文	起訴
1)上	112	以	10211			WONG DAVID	
抽	112	調偵緝		傷害	竹縣竹北市所	DA WEI	不起訴處分
捷	112	少連偵		傷害	竹一分局	陳○翔	不起訴處分
捷	112	少連偵		傷害	竹一分局	楊〇剛	不起訴處分
捷							
捷	112	少連偵	41			蔡〇伍	不起訴處分
捷	112	少連偵		傷害	竹一分局	謝○揚	不起訴處分
捷	1	選偵	+	妨害名譽	横山分局	林〇錡	不起訴處分
捷	112	選偵		妨害名譽	横山分局	陳○綱	不起訴處分
敦	112	偵	_	槍砲彈刀條例	竹東分局	陳○榮	不起訴處分
敦立	112	偵	+	妨害自由	簽〇	詹〇	不起訴處分
敦	112	偵		妨害自由	簽〇	謝○新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	藥事法	拘提○案	余○煥	起訴
智	112	偵	_	藥事法	横山分局	余○煥	起訴
愛	112	毒偵	_	毒品防制條例	觀護○分	吳○宏	不起訴處分
愛	112	毒偵	+	毒品防制條例	觀護○分	吳○宏	不起訴處分
新	112	偵		詐欺	竹北分局	駱〇	起訴
道	_	偵	10075		簽○	邱○賢	不起訴處分
道	112	偵	_	性騷擾防治法	簽〇	劉○辰	不起訴處分
道		偵		妨害自由	保二三01	徐○峰	不起訴處分
單		偵		交通過失傷害	竹一分局	楊〇顯	不起訴處分
儉		偵		偽造文書	竹縣調查站	李○對	起訴
儉	112	偵		妨害婚姻家庭	臺灣高檢	陳○聖	不起訴處分
儉	112	偵		洗錢防制法	中二分局	鄧○慧	起訴
儉	112	偵	6392	妨害兵役條例	簽〇	吳〇弘	不起訴處分
儉	112	偵	7332	傷害	新湖分局	廖○翔	不起訴處分
儉	112	偵	7379	詐欺	中正二局	彭〇元	不起訴處分
儉	112	偵	8649	竊盜	新湖分局	劉○榆	起訴
儉	112	偵	8650	竊盜	新湖分局	劉○榆	起訴
儉	112	偵	9838	竊盜	新湖分局	劉○榆	起訴
儉	112	偵	10398	妨害秘密	簽〇	吳○玲	不起訴處分
儉	112	偵		妨害名譽	簽〇	吳〇玲	不起訴處分
儉	112	偵	_	毀棄損壞	新湖分局	劉○榆	起訴
儉	112	偵		毀棄損壞	簽〇	林〇如	不起訴處分
儉	112	偵緝		妨害兵役條例	自行○案	陳○志	緩起訴處分
儉	-	調偵		侵占	竹市東區區所	紀○儒	緩起訴處分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儉	112	調院偵	48	詐欺	新竹地院	李○謙	不起訴處分
儉	112	調院偵	48	詐欺	新竹地院	李○鎮	不起訴處分
德	111	偵	11445	詐欺	竹三分局	黄○峻	聲請簡易判決
德	111	偵	14452	詐欺	竹二分局	黄○峻	聲請簡易判決
德	111	偵	17035	詐欺	竹二分局	黄○峻	聲請簡易判決
德	112	偵	1624	詐欺	竹二分局	黄○峻	聲請簡易判決
德	112	偵	3701	詐欺	竹三分局	黄○峻	聲請簡易判決
德	112	偵	6381	洗錢防制法	竹東分局	黄○湧	起訴
德	112	偵	8005	詐欺	汐止分局	謝○雄	不起訴處分
德	112	偵	8434	詐欺	竹東分局	彭○明	不起訴處分
德	112	偵	8472	詐欺	橫山分局	鍾○育	不起訴處分
德	112	偵	8807	詐欺	花蓮分局	何○蓉	不起訴處分
德	112	偵	8807	詐欺	花蓮分局	余○源	不起訴處分
德	112	偵	8807	詐欺	花蓮分局	林○怡	不起訴處分
德	112	偵	8841	詐欺	臺東分局	黄○群	不起訴處分
德	112	偵	8862	洗錢防制法	竹山分局	黄○湧	起訴
德	112	偵	9157	詐欺	板橋分局	廖〇孜	不起訴處分
德	112	偵	9723	洗錢防制法	萬華分局	黄○湧	起訴
德	112	偵	10521	詐欺	苓雅分局	彭○明	不起訴處分
樸	112	偵	916	毀棄損壞	竹一分局	江○毅	起訴
樸	112	偵	916	毀棄損壞	竹一分局	蕭○裕	起訴
樸	112	偵	1559	妨害自由	竹東分局	劉○俊	緩起訴處分
樸	112	偵	5376	家庭暴力防治	竹東分局	劉○俊	緩起訴處分
樸	112	偵	5677	妨害自由	拘提○案	陳○嘉	起訴
樸	112	偵	6043	槍砲彈刀條例	竹市刑大	徐○瑞	起訴
樸	112	偵	6202	槍砲彈刀條例	竹市刑大	陳○嘉	起訴
樸	112	偵		傷害	竹一分局	曾○毅	起訴
樸	112	偵	8974	著作權法	竹二分局	徐○清	不起訴處分
樸	112	偵	9618	詐欺	竹北分局	黄〇綸	起訴
樸	112	偵	9618	詐欺	竹北分局	龔○誠	起訴
樸	112	軍偵	37	其他軍事犯罪-軍	新竹憲兵	江○威	緩起訴處分
							不起訴.緩起訴處
樸	112	軍調偵	1	妨害秘密	新竹地院	范○霖	分